

证券代码：600521

证券简称：华海药业

公告编号：临 2026-036 号

债券代码：110076

债券简称：华海转债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预计授信及担保情况：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海药业”或“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6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或融资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65.20 亿元，该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根据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及银行最终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同时同意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30 亿元的自有资产抵押；在确保运作规范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为下属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44 亿元的信用担保。本次预计授信及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被担保人均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零。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约为 198,174.35 万元，均为对下属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其中公司对下属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181,204.64 万元，对参股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16,969.70 万元。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预计担保的被担保人中，浙江华海制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制药科技”）、上海华奥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奥泰”）、湖北赛奥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赛奥”）、浙江华海建诚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海建诚”）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 本公告中数据如存在小数位等差异，系在计算过程中四舍五入所致。

一、授信及担保情况概述

(一) 基本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保障公司的资金需求，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6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或融资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65.20亿元，该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根据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及银行最终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同时同意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30亿元的自有资产抵押；在确保运作规范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为下属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4亿元的信用担保。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授信及资产抵押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公司名称	拟授信银行全称	金额	款项用途	担保方式	年限	
(1) 公司预计授信情况						
华海药业	国家开发银行浙江省分行	3.20	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资金	信用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	2.00	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资金	信用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	3.00	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资金	信用	5	
	不指定银行	5.00	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资金	信用	5	
小计		13.20				
(2) 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预计授信额度情况						
华南化工[注1]	不指定银行	3.00	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资金	信用	5	
制药科技	不指定银行	28.00	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资金	自有资产抵押/担保	9	
华奥泰	不指定银行	15.00	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资金	信用/担保	5	
湖北赛奥	不指定银行	5.00	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资金	担保	7	
华海建诚	不指定银行	1.00	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资金	担保	5	
小计		52.00	-	-	-	
合计		65.20	-	-	-	
(3) 公司使用自有资产抵押情况						
公司名称	授信银行名称	金额	担保方式	年限	抵押物说明	备注

华海药业	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	1.30[注 2]	自有资产抵押	5	抵押物为公司位于临海市汛桥镇的 2 块土地使用权（汛桥国用（2001）字第 5139 号等 2 本土地证）及相关建筑物（临房权证汛桥镇字第 145162 号等 8 本房产证）。	到期续展
------	--------------	-----------	--------	---	--	------

注 1：上表中，临海市华南化工有限公司简称“华南化工”。

注 2：该数据为公司获得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的授信额度需提供的资产抵押金额。

2、对控股子公司的预计担保额度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直接及间接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注 3]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新增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的比例[注 3]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华海药业	制药科技[注 6]	100%	78.40%	8.56	28	28.44%	至相关贷款偿清为止	否	否
	华奥泰	84.49%[注 4]	276.30%	0	10	10.16%	5 年	否	否
	湖北赛奥	95.13%[注 5]	84.19%	1.9	5	5.08%	7 年	否	否
	华海建诚	100%	72.99%	6.62	1	1.02%	5 年	否	否
	合计			17.08	44				

注 3：上表中“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指 2026 年一季度末的相关数据（未经审计）。

注 4：公司直接持有华奥泰 79.69%股权，并通过华奥泰员工持股平台临海华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华奥泰 4.80%股权，合计持有 84.49%股权。

注 5：公司直接持有湖北赛奥 50%的股权，并通过子公司上海奥博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湖北赛奥 45.13%股权，合计持有 95.13%股权。

注 6：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2022 年 1 月 20 日、2023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为子公司制药科技提供担保事项，额度分别为 10 亿元、6 亿元、8 亿元。结合制药科技实际经营需要以及相关银行授信担保方式的变化，公司将在本次新增的 28 亿授信额度生效后启用相应的贷款金额归还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8.56 亿元所对应的全部贷款金额后，上述各届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全部失效，制药科技仅本次审议通过的 28 亿担保有效。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公司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内全权办理相关手续，包括但不限于选定银行、与银行签订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签署担保合同等相关法律文

件，具体实施事宜无须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本次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二）内部决策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预计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	制药科技	全资子公司	华海药业：100%	91331082MA29WTL65U
法人	华奥泰	控股子公司	华海药业：79.6875%； 临海华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4.0625% 临海海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25%	91310115078133145H
法人	湖北赛奥	控股子公司	华海药业：50%； 上海奥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50%	91421022MA49RW39X2
法人	华海建诚	全资子公司	华海药业：100%	91331082MA28GLUM32

被担保 人名称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制药科技	325,303.17	255,053.90	70,249.27	4,309.75	-1,905.09	302,522.03	237,367.67	65,154.36	28,137.30	-2,321.29
华奥泰	81,516.48	225,233.32	-143,716.84	0	-7,315.96	68,120.53	204,590.78	-136,470.24	437.08	-39,575.24
湖北赛奥	117,680.85	99,078.51	18,602.34	3,791.74	-720.24	108,893.89	89,571.31	19,322.59	2,108.67	-3,586.60
华海建诚	156,783.83	114,438.94	42,344.90	800.30	-4,019.52	156,385.03	110,020.62	46,364.41	3,120.39	-20,489.17

三、拟签订的授信及担保协议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与相关机构签订与上述授信及担保有关的协议，具体情况以届时实际签订的授信及担保协议为准。公司拟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内全权办理相关手续。

四、本次授信及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公司新增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是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及建设过程中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方均为公司实际控制的公司，公司能够有效控制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经营决策，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公司新增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事项有利于确保公司及子公司未来发展过程中有足够的生产运营资金和投资建设资金，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系确保其生产经营和流动资金周转的需要，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本次公司新增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事项由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在股东会的授权范围内执行，公司权益不会因此受到损害。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担保总额指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为 262,035.83 万元（不包括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的 27.75%，均为对下属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其中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 235,762.5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的 24.97%；公司对参股公司的担保总额为 26,273.33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的 2.78%。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